

定边县河湖水库和移民工作站关于定边县营盘山和杨伏井水库汛限水位调整报告编制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定边县河湖水库和移民工作站关于定边县营盘山和杨伏井水库汛限水位调整报告编制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艾扉酒店二楼会议室（定边县长城南街）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05日 10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HTY-【2025招】第93号
项目名称：定边县河湖水库和移民工作站关于定边县营盘山和杨伏井水库汛限水位调整报告编制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2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定边县河湖水库和移民工作站关于定边县营盘山和杨伏井水库汛限水位调整报告编制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2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2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 标 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 标 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水利管理服务	定边县营盘山和杨伏井水库汛限水位调整报告编制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定边县河湖水库和移民工作站关于定边县营盘山和杨伏井水库汛限水位调整报告编制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2-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11、《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2-12、详见谈判文件中“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定边县河湖水库和移民工作站关于定边县营盘山和杨伏井水库汛限水位调整报告编制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3-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需上传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并申请赋码；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3-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缴费凭据或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和生育保险基金其中的任一险种）。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3-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3-6、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 3-7、保证金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保证金）并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网页截图；
- 3-8、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查询日期为从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
- 3-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10、供应商应具备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资格；
-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规定的，其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0月31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艾靡酒店二楼会议室（定边县长城南街）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05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定边县职中巷(人民银行对面)财务规范化服务中心院内北二楼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1月05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定边县职中巷(人民银行对面)财务规范化服务中心院内北二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谈判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2025年1月至今在本公司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证明（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和生育保险基金其中的任一险种）及复印件加盖原色公章；文件谢绝邮寄。（双休及法定节假日除外），现场领取或请自带U盘拷贝或用电子邮件发送电子版竞争性谈判文件，谢绝邮寄。

2、请各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定边县河湖水库与移民工作站

地址：定边县新乐社区

联系方式：189669842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和泰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东环路绿园小区西四排403

联系方式：173198360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工

电话：17319836099

榆林和泰雅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